

法規名稱：警察人員獎懲標準

修正日期：民國 108 年 08 月 15 日

1. 中華民國98年5月5日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0980870708 號令訂定發布全文 16 條；並自發布日施行
2. 中華民國99年12月20日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0990872502 號令修正發布第 6~8 條條文
3. 中華民國100年7月8日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1000871489 號令修正發布第 10 條條文
4. 中華民國106年7月4日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10608719623 號令修正發布第 9 條條文
5. 中華民國108年8月15日內政部台內警字第 10808724763 號令修正發布第 6、7 條條文